

河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研究项目
河北省社会科学规划基金资助出版

荀子

礼学

思想及其现代价值

高春花 著

人民出版社

荀子

礼学

思想

及其现代价值

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孙兴民 张维训

装帧设计:徐 晖

责任校对:伍 琼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荀子礼学思想及其现代价值/高春花 著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4.12

ISBN 7-01-004597-6

I. 荀... II. 高... III. 荀况(前 313~前 238) - 礼仪 - 思想 - 研究 IV. B222.6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104857 号

荀子礼学思想及其现代价值

XUNZILIXUESIXIANG,JIQIXIANDAIJIAZHI

高春花 著

人民出版社 出版发行

(100706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北京市德龙公防防伪印刷厂 新华书店经销

2004 年 12 月第 1 版 2004 年 12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850 毫米×1168 毫米 1/32

字数:205 千字 印张:9

ISBN 7-01-004597-6 定价:20.00 元

邮购地址:100706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人民东方图书销售中心 电话:(010)65250042 65289539

序

礼是中国传统文化的一个重要内容。早在我国远古时代,礼就存在于原始社会的风俗习惯之中。随着人类社会进入文明时代,存在于原始风俗习惯中的礼,经过统治者的加工改造,演变为成文的礼。西周时期,周公“制礼作乐”,开创了中国历史上的礼乐文明时代。作为礼乐文明的核心内容,礼的应用范围很广。据《春秋》记载,举凡即位、出境、朝聘、会盟、出师、狩猎、宴会、祭祀、婚嫁、丧葬、出生、成年等,都必须依据一定的仪节行事,这些仪节都属于礼的范围。为了适应社会的需要,礼又担负起社会调节功能,其突出表现则是,礼成为调整人类行为的重要准则和维持社会秩序的基本道德规范。

在我国,春秋战国时期是一个“礼坏乐崩”的时期。为了整饬被破坏的社会秩序,重现西周以来的“礼乐盛世”,以孔子为代表的儒家以宣扬礼学为己任。孔子主张“克己复礼”。他说:“不学礼,无以立”(《论语·季氏》)、“不知礼,无以立也”(《论语·尧曰》)。在这里,礼不仅是人们安身立命的重要根据,而且也是国家治理的基本准则。

作为先秦思想家的集大成者,战国末期的荀子继承了孔子的礼学思想,建立了以礼为核心的政治伦理思想体系。在《荀子》一书中,礼字出现的频率非常高,达 309 次,其中“礼

义”连用 94 次,“隆礼”、“隆礼义”、“隆礼贵义”等提法 22 次。荀子认为,礼是人之为人应该遵循的社会生活准则,失去礼,则会造成社会混乱。他说:“礼者,人之所履也。失所履,必颠蹶陷溺。所失微而其为乱大者,礼也。”(《荀子·大略》)荀子把“礼”抬到极高的地位,认为礼是“人道之极”(《荀子·礼论》)。纵观荀子的思想,其礼学中的礼,主要包含以下基本内容:

第一,礼是维护社会秩序的基本手段。在《荀子》一书中,礼不仅体现了社会的分工关系,而且规定着社会人际关系的伦常秩序,起着调节人与人、人与社会之间关系的作用。他说:“礼也者,贵者敬焉,老者存焉,长者弟焉,幼者慈焉,贱者惠焉。”(《荀子·大略》)又说:“请问为人君?曰:以礼分施,均遍而不偏。请问为人臣?曰:以礼待君,忠顺而不懈。请问为人父?曰:宽惠而有礼。请问为人子?曰:敬爱而致文。请问为人兄?曰:慈爱而见友。请问为人弟?曰:敬拙而不苟。请问为人夫?曰:致功而不流,致临而有辨。请问为人妻?曰:夫有礼,则柔从听侍,夫无礼,则恐惧而自竦也。此道也,偏立而乱,俱立而治,其足以稽矣。”(《荀子·君道》)就是说,君主应该用礼来治理国家,实行礼义而不偏私;臣子应该用礼来侍奉君主,顺从而不懈怠;父亲应该宽厚仁爱有礼节;儿子应该敬重父母;兄长应该慈爱弟弟表示友善;弟弟应该顺从恭敬兄长而不马虎;丈夫应该对妻子温和而不放荡淫乱;妻子应该对丈夫有礼节并恭敬侍候。在这里,荀子试图通过对处于各种社会关系中人的义务的设置,来实现维护当时社会等差秩序之目的。

第二,礼是治国理政的基本纲领。荀子认为,礼是治理国家的根本,“国之命在礼”(《荀子·强国》)。他明确提出:“国无

礼则不正”(《荀子·王霸》)、“人无礼不生,事无礼不成,国家无礼不宁”。(《荀子·大略》)荀子从成汤、文武之所以得天下,而夏桀、商纣之所以失天下的正反历史对比中总结说:“隆礼贵义者其国治,简礼贱义者其国乱。”(《荀子·议兵》)因此,统治者只有隆礼贵义、爱民勤政,才可以治理好国家。同时,荀子还认为,礼是处理政事的指导原则,处理政事不遵循礼,政事便无法实行下去。他说:“礼者,政之輓也。为政不以礼,政不行矣。”(《荀子·大略》)

第三,礼是加强道德修养的主要内容。荀子认为,无论是维护社会秩序,还是进行国家治理,都要求生命个体具有一定的道德修养。而礼则既是个人修养的价值目标,也是衡量个人修养的重要标准。荀子以“性恶论”为前提预设,论述了加强个人道德修养的重要性。他说:“人之性恶,其善者伪也。”(《荀子·性恶》)所有人的本性都是恶的,只不过圣人和君子能够化性起伪,而化性起伪的重要途径便是加强道德修养。他认为,要加强道德修养,一是要学礼、知礼。“学恶乎始?恶乎终?曰:‘其数则始乎诵经,终乎读礼;其义则始乎为士,终乎为圣人。’”(《荀子·劝学》)也就是说,要通过学习而行礼从善。二是要知礼而“行之”,即“学至于行之而止矣”(《荀子·儒效》)。三是要持之以恒、反省存善,“见善,修然必以自存也;见不善,愀然必以自省也。”(《荀子·修身》)

荀子在强调礼治的同时,还特别突出强调了法治的重要地位。在荀子看来,道德并不是万能的,单纯依靠道德并不足以教化百姓。所以,他提出了“隆礼重法”、德法并举的治国理念。他说:“法者,治之端也”、“隆礼至法则国有常”(《荀子·君道》)。荀子认为,法律是治理国家的重要手段,如果对犯法的

人不加以严惩,民心就不服,国家就不稳定,社会就会发生混乱。在荀子看来,推行法治时,刑罚必须与罪行相当,“故刑当罪则威,不当罪则侮”(《荀子·君子》)。刑罚与罪行相称,社会就安定;刑罚与罪行不相称,社会就混乱。荀子还提出,对于犯法的官吏,也要依法惩治。只有“正法以齐官”(《荀子·富国》),“百吏畏法循绳”(《荀子·王霸》),君主才能把自己的治国理念落到实处。当然,荀子也并非赞同不加区别的严刑峻法,而是主张首先对百姓加强教化,教化不成再进行刑罚处罚。他认为,“不教其民而听其狱,杀不辜也。”(《荀子·宥坐》)所以,他对那些不知教化百姓而乱施刑罚的做法提出了批评:“乱其教,繁其刑,其民迷惑而堕焉,则从而制之,是以刑弥繁而邪不胜。”(《荀子·宥坐》)

在荀子的礼、法关系中,礼是治理国家的总纲领,是制定法律的根据。他说:“礼者,法之大分,类之纲纪也。”(《荀子·劝学》)“礼义生而制法度。”(《荀子·性恶》)在这里,法以礼作为自己存在的根据,所以,法令制度的制定,必须以符合“礼义”为标准,否则,就会“害事乱国”。这样,在荀子的“隆礼重法”思想中,礼处于主导地位,法只不过是服从于礼的一种工具而已。这是荀子“隆礼重法”思想的精神实质,也是荀子礼学思想的精神内核。

其实,荀子礼学之礼,并不仅仅属于道德的范畴,它有时带有道德和法律双重性质规定。荀子强调以德治国,并不像孔子和孟子那样过分注重道德自律(其主要表现是强调“仁义”),而是把更重的砝码放在道德他律一边(其主要表现是竭力提倡“礼”)。在这里,礼不仅包括外在的道德规范和礼节仪式,而且包括具有法律性质的制度安排。荀子的义利关系思

想就体现了荀子礼的这一特点。荀子并不像孔子和孟子那样重义轻利,而是认为追求利益或人欲乃是人的本性所致,但放纵人欲又会造成国乱民贫的局面。因此,他提出用“礼义”道德节制人欲,从而达到养民富民的最终目的。“故人莫贵乎生,莫乐乎安。所以养生安乐者,莫大乎礼义”(《荀子·强国》)。而这种“礼义”正是一种制度上的刚性规定。

由此我们可以发现,荀子礼学之礼,包括内在形态和外在形态两种方式,作为内在形态,“礼是一切人类文化准则的集合,而这种准则同时也是永恒存在于天地宇宙之间的自然法则”。^①作为外在形态,礼表现出的是一种礼仪制度规定。这正是我们认为荀子礼学之礼带有道德和法律双重性质的重要原因。

当然,荀子礼学思想也有它不可避免的历史和阶级的局限性。如他将礼抬到“人道之极”的地位,这是一种明显的道德至上论思想;如他的礼的价值诉求是维护封建社会的等差秩序,这和社会的平等意识相悖离,等等。尽管如此,荀子礼学思想的合理性和积极作用却是我们不能不加以肯定的。

党的“十六大”提出了建设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相适应的、与中国传统道德相承接的社会主义思想道德建设的重要任务,而荀子的礼学思想正是中国传统道德的重要组成部分。特别需要指出的是,荀子礼学所倡导的德法兼治的治国思想,在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并举的今天,具有重要的现代价值。所以,扬弃荀子的礼学思想,对于我们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

^① 勾承益:《先秦礼学》,巴蜀书社2002年版,第289页。

件下加强社会主义道德建设和法制建设,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我的学生高春花博士基于一种强烈的社会责任感,从传统文化的现代意义视角,对荀子礼学思想的历史文化前提、礼的产生、礼的价值、礼法关系、礼乐关系、礼的修养教化以及荀子礼学思想的历史地位等内容进行了比较全面的思考,并提出了许多有价值的观点。作为她的导师,我感到无比欣慰,同时发表自己的一些粗浅看法,与其共勉,且以为序。

许 启 贤

中国人民大学静园

2004年2月28日初稿

2004年4月20日修改

导 论

荀子所处的战国时代,从社会形态上说,是由奴隶制社会向封建制社会转型的时代,这是一个社会大变革的时代;从文化形态上说,是由古典文化形态向封建文化形态转型的时代,这是一个文化上的“礼坏乐崩”的时代。作为这一时期的重要思想家,荀子在扬弃诸子百家特别是孔子礼学思想的基础上,构建了独具特色并长期影响中国文化和文明发展的礼学思想体系。这一思想体系以其强烈的现实主义品格,代表了处于上升时期的封建地主阶级的利益,在一定程度上回应了重建价值信仰的时代呼唤,解答了构建新的文化秩序的时代课题。荀子的礼论作为以“秩序”为首出的模式,作为组织社会的理想方式和现实生活的规则体系,不仅是中国封建社会得以整合的最终依据,而且对缓解现代社会人们的心理压力,减少物质追求和精神气质的二元张力有着重要的借鉴价值。

在中国文化发展史上,荀子以后的许多思想流派,无论是两汉经学、宋明理学还是乾嘉汉学,都带有荀子礼学的思想痕迹。

立足于春秋战国时期广阔的思想文化背景,着眼于传统文化的现代转换的价值期待,结合现代人生实践和社会治理,重新解读《荀子》这部传世经典,挖掘和展示它的现代价值,是本书思考和关注的焦点。

一、本书的理论诉求和现实期待

1. 本书的理论诉求

本书力图在以下两个方面展现其理论价值。

第一,新的思维坐标。荀子礼学作为中国传统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对于21世纪的今天有着重要的教育功能、认识功能、文化传承功能和伦理资源功能。本书力图站在时代的高度,将荀子礼学研究纳入现时代的学术体系和文化系统中,以现代人生实践和现代国家治理为坐标,注重阐发荀子礼学的现代意义。在对《荀子》文本的重要范畴进行诠释的过程中,开启新的思维空间,通过与历史精神和传统文化的对话,挖掘荀子礼学的精神文化价值,为今天的思想道德建设提供丰富的思想素材。

第二,新的逻辑结构。本书力图改变传统的研究思路和成文结构,在尊重和贴近文本的前提下,将荀子礼学置于春秋战国时期的文化背景中,从荀子礼学思想的逻辑前提即“人之性恶,其善者伪”入手,分析礼产生的必要性和可能性;根据对荀子礼的丰富内涵的揭示,分析荀子礼的价值诉求;通过揭示荀子的核心概念礼与法的相互关系,论述荀子礼治与法治相结合的国家治理原则;通过分析礼与乐的相互关系,论述荀子美善统一的伦理思想;在从静态的角度分析礼法关系和礼乐关系以后,本书从动态的角度探讨荀子礼的修养和教化思想;最后,从政治和文化两个层面展示荀子及其礼学思想的历史影响。这样,本书完成了对礼的静态和动态、纵向与横向的分

析。

2. 本书的现实期待

传统的现实意义,最根本的不是指某些具体观点、结论、模式的正确程度,而是作为特殊文化体系所具有的整体性的精神感召和启发。本书的现实意义主要从两个方面展现出来。

第一,荀子礼学思想体系中的礼法结合思想,经过批判地吸收,有利于我们在实施“依法治国”方略的同时,更好地实施“以德治国”方略。虽然荀子的礼法结合思想同现代国家的治国方略有着本质的不同,但是应该看到,在荀子的思想中,的确包含着极其重要的政治统治和国家治理的经验总结。只要“取其精华,去其糟粕”,荀子礼学对于我们今天的政治文明建设仍然能够起到有益的借鉴作用。

第二,荀子礼学思想体系中的道德教育思想对于今天的精神文明建设具有重要的启发意义。从道德层面上讲,市场经济是一种以欲望和利益为驱动机制的生活方式,它虽然可以创造出巨大的物质财富来满足人们日益增长的物质需要,但是它也具有腐蚀人的理性、淡化人的理想信念的消极作用。我国改革开放以来,随着经济领域的市场化和全球化进程的加快,在思想道德领域,物质利益与精神追求的二元张力正以前所未有的态势显现出来。具体表现在:人们日益重视眼前利益,忽视长远利益;重视工具理性,轻视价值理性;重视物质享受,忽视精神追求。荀子礼学在人生层面的意义在于:它既承认人的物质追求的天然合理性,又张扬人的道德精神的无

限超越性;它重视礼的道德规范意义,倡导道德主体的个体修养和社会的道德教化相结合。这些思想经过现代性转换,无疑可以成为抑制工具理性无限膨胀的有力工具和提升社会道德水平的重要文化资源。

二、本书的研究方法

科学史上的每一个划时代变革,都与研究方法有着密切的关系。人文社会科学研究是一项有目的、有计划的复杂精神活动,不同研究方法的使用,不仅影响着研究课题的进度与质量,而且在某种程度上影响着研究结论的正确与否。本书的研究方法主要是:

1. 唯物史观方法

唯物史观的基本问题是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问题。它认为,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社会意识对社会存在具有能动的反作用。马克思主义的唯物史观深刻揭示了人们思想动机的物质根源和社会历史发展的根本原因,阐明了社会意识的本质及其对社会存在的能动作用。按照这样的思想方法研究荀子礼学,就决定了我们必须从荀子礼学产生的社会经济、政治和文化根源中解读荀子,从中国封建社会的历史流程中解读荀子,从荀子礼学对封建社会的经济生活、政治生活的作用中解读荀子,从荀子礼学对中国传统文化的贡献中解读荀子,从荀子礼学对现代社会的启示中解读荀子。

马克思主义的唯物史观作为一套科学的方法论体系,其

另一个重要内容是阶级分析方法。它认为,阶级社会中的历史人物,不可避免地受到特定阶级关系的制约,反映或代表一定阶级的利益和愿望。因此,本书力图把荀子置于一定的阶级关系中去考察,从荀子所处的阶级地位和所代表的阶级立场中解读荀子。

2. 现代诠释学方法

在西方,诠释学作为一门指导文本理解、解释和应用规则的学科,已有很长的历史。在经历了作为圣经注释学、罗马法解释理论、一般文学批评理论以及人文科学普遍方法论之后,20世纪60年代出现了现代诠释学。它包括三个基本要素:理解、解释和应用。现代诠释学摈弃了古典诠释学脱离实践脉络而评价知识和理论的客观主义观点,强调三要素的辩证统一。它强调对文本的理解、解释和应用必须与时俱进,必须具有实践性和创造性。传统诠释学以获得经典的客观科学知识为目的,以探求创作的客观历史背景、创作者的主观意图、政治倾向、生活态度为宗旨,力图重现和恢复历史的真面目。现代诠释学则认为,任何历史都是当时的人们创造的历史,所以从本真意义上恢复历史的真面目几乎是不可能的。因此,它侧重于从今天的具体境遇中理解文本。它认为,生活世界的实践境遇是所有诠释活动的出发点和目的地,文本的意义不是作者的意图,解释作品也不是重新体验和重新构造作者的生命。相反,作品的意义在于沟通过去与现在。本书力图借鉴现代诠释学的有益启示,既重视对荀子礼学思想的经典解读,从而品味荀子礼学的古典意韵;又注重对荀子礼学思想的现代诠释,从而揭示荀子礼学的现代价值。

3. 系统科学方法

系统科学方法是把科学研究的对象视为一个系统,立足于从要素、结构、功能和所处环境的相互联系与制约关系中,综合地处理和解决问题的方法。系统思维要求把思维对象作为系统去分析、论证和推理,把思维过程作为系统去规范和运思。其本质特征在于:用系统观点观察一切事物,用系统范式推理想事,用系统方法处理一切问题。作为一种现代思维方法,系统思维已经在科学研究中得到广泛应用。本书在写作过程中,力图把荀子礼学所包含的礼、法、乐等范畴作为一个有机的系统来研究,以系统的观点把握荀子的礼法、礼乐关系,在各个范畴的相互关联及动态发展中把握荀子礼学的真实内涵和完整体系。

另一方面,在对《荀子》文本的解读、诠释和应用过程中,从社会大系统的角度着眼,揭示荀子礼学对于今天的思想道德建设及社会治理的启发和借鉴意义。

三、本书的主要内容

本书共分七个部分:荀子礼学思想的历史文化背景、礼的产生、礼的价值、礼法关系、礼乐关系、礼的修养和教化、荀子礼学思想的历史地位。

1. 荀子礼学思想产生的前提

家国一体的国家形态是荀子礼学思想产生的政治制度前

提。氏族社会的社会管理资源是源于血缘基础上的礼俗,而由于中国早期国家带有明显的氏族制特征,因此,早期国家管理和社会治理就不可避免地被打上礼俗、礼治的烙印。在这里,礼不仅由最初的祭祀活动上升为中国古代社会的基本统治工具,而且也渗透在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在长期历史发展中积淀为中华民族的一种思维定势和心理习惯。

以儒家和法家为主体的先秦诸子思想是荀子礼学思想的思想文化前提。荀子综合百家特别是儒法两家长,建立起了独具特色的礼学体系。

战国时期的时代课题要求是荀子礼学思想产生的催化剂。以社会的经济政治状况为视角,荀子所在的战国时期,是我国古代社会由奴隶制向封建制变革的时期。在经济上逐渐取得主导地位的新兴封建地主阶级要求在政治上结束诸侯混战状态,建立统一的封建国家。荀子代表了新兴地主阶级的利益,提出了“壹天下”的政治诉求,而礼则是这种政治诉求的集中表达。以社会的文化形态为视角,春秋战国时期是一个“礼坏乐崩”的时期,而重建社会秩序,为处于动荡中的人们寻找一个安身立命的文化价值基础,是春秋战国时期的十分突出的时代课题,而融合百家之学、建构系统有机的新兴封建文化思想体系,又是时代课题中的焦点问题。对于社会现实有着深刻而清醒认识的荀子,为解读这一时代课题而创建了自己的礼学思想。

2. 礼的产生

荀子以“人性恶”的前提预设说明了礼产生的必要性。在人类文化发展史上,无论东方文化还是西方文化,大都以对人

性的假设为其文化创造的基本前提。荀子在论述礼的产生时也运用了这一假设。

春秋战国时期的人性理论主要有孟子的性善论和荀子的性恶论。战国时期的社会现实决定了孟子的性善说已经不可能重建西周的政治统治秩序。于是,荀子反孟子而行之,以性恶论作为建立新的学说的逻辑起点。荀子认为,所谓人性,是天成之本性,即人的本能欲望。而无论是生理层面上的耳目口鼻之欲,还是心理层面上的荣辱利害计较,都体现出人在本性上对利的追逐、对害的回避。因此,荀子得出了“人性恶”的结论。他认为,从社会群体的角度看,在社会资源有限的情况下,必须凭借礼对人的欲望加以节制,否则,势必导致天下大乱。

荀子以礼可以被认识、人具有知礼、行礼的能力为根据,阐述了礼的可能性。一方面,荀子对礼的可知性进行了肯定,认为仁义法度和其他客观事物一样,是可以被认识的。另一方面,荀子对人的知礼、行礼的能力进行了肯定。在荀子看来,人作为认知主体,其认知结构包括三个组成部分,即感性认知能力、理性认知能力和道德认知能力。道德认知能力是人的认知道德事实和现象并协调主体以适应道德生活的能力。这是一种人所特有的认知能力。至于人践行礼的能力,荀子用“化性起伪”来概括。总之,荀子通过对礼之必要和礼之可能的论述,完成了自己礼学思想的前提预设。

荀子的“人性恶”是基于对春秋战国时期尖锐的社会矛盾和激烈的阶级斗争的现实考察而得出的结论,它告诫人们要正视社会现实,时刻警惕恶的人性,从而利用一切手段控制和改造这种人性。正如霍布斯、孟德斯鸠等人的人性恶论构成